

证券代码：600737

证券简称：中粮糖业

编号：2020-029 号

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进一步降低融资成本，优化融资结构，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不超过 24 亿元（含）人民币超短期融资券，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方案

1、融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4 亿元。

2、发行期限：不超过 270 天。

3、发行日期：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公布之日起的二年內，公司将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核定的期限和最高余额范围内一次或者分次发行。

4、发行利率：参考发行时与发行期限相当的超短期融资券市场利率，由公司和承销商共同商定。

5、发行价格：本期超短期融资券面值发行。

6、发行对象：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

7、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用途：用于归还银行借款及补充营运资金。

二、本次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授权事项

根据公司注册发行短期融资券的安排，为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注册发行工作，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处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确定具体的发行方案、发行时机、发行期数

等，及办理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上市手续；

2、按合规程序聘请为本次发行提供服务的主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3、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制作、修改和报送本次申请注册和发行的申报材料并根据监管部门要求进行修订和补充；

4、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报告、发行公告、发行计划、承销协议及相关信息披露文件等)；

5、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募集资金在上述募集资金用途内的具体安排及资金使用安排；

6、办理与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相关的其它事宜；

7、在上述授权获得股东大会批准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及董事会授权具体处理与本次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相关事宜。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本次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审批程序

本次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批准，并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后在注册有效期内方可实施。

本次申请发行短期融资券事宜能否获得批准尚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七日